**科技部基础研究司关于征集2014年度**

**科技基础性工作重大需求的函**

**国务院各有关部门科技主管单位，解放军总后勤部卫生部科训局：**

科技基础性工作是基础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支撑科学研究和国家宏观决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科技基础性工作专项是专门支持科技基础性工作的科技计划，自2006年设立以来，已经取得了一批重要的成果，积累了一大批权威准确的基础信息，为我国科学研究和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支撑作用。

2014年，我们将继续围绕《国家基础研究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和《国家科技基础性工作专项“十二五”专项规划》的总体要求和任务部署，重点支持对科学研究和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的基础性工作。现征求你部门对科技基础性工作的重大需求，我司将在此基础上研究提出2014年度科技基础性工作专项项目申报指南，要求如下。

1. 符合定位。各部门推荐的科技基础性工作重大需求要紧密结合和支撑国家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的需要，要符合科技基础性工作的定位和特点，不得与具体单位挂钩；

2. 落实规划。请各部门根据《国家科技基础性工作专项“十二五”专项规划》的任务部署和已立项资助情况，重点推荐与规划部署任务相关的重大需求；

3. 主要内容。重大需求主要包括科学考察与调查、科技资料整编与科学典籍志书图集编研、标准物质与科学规范研制，以及对公益性行业部门重要工作、有关重点领域和学科创新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的科技基础性工作。已经立项支持的和已有其他支持渠道的工作不在此次征集之列；

4. 具体要求。每个需求方向须包括现状分析（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对科技发展的重要意义、拟开展的主要工作内容、经费需求和预期成果等（不超过1500字）；

5. 限项推荐。教育部、中国科学院推荐不超过15项，农业部不超过5项，其他部门不超过2项。

请于2013年2月21日前将科技基础性工作的重大需求以正式函件形式报送我司，同时以光盘形式提交电子版。

联 系 人：张军，陈文君

联系电话：010-58881556，58881517

传 真：010-58881559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15号 科技部基础研究司综合计划处

邮 编：100862

科技部基础研究司

2013年1月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